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崂崂山人民公社诞生记





## 案例呈现

在中国当代人民公社运动的历史上，不能不提到遂平的嵯岬山。

1958年4月15日，因为庆贺嵯岬山脚下下宋水库的胜利竣工，河南省信阳公署专员、遂平县县委书记、遂平县县委农工部部长聚到一起。闲谈之中，说起现在农村小农意识浓厚，存在本位主义现象，使水利建设、山地开发、开展多种经营、互助发展等方面的工作矛盾很多，有没有办法使他们携起手来呢？

遂平县县委书记处书记谈了自己的建议。他说：“最近成都会议上发了个文件，毛主席说可以一乡一社，也可以一区一社。”他顿了顿，又说：“鲍庄、杨店、槐树、土山这四个乡原来都是老三区的，现在要是再把它们合并一块，不是也符合毛主席一乡一社或一区一社的指示精神吗？”

信阳公署专员对他的建议感觉心里没底，然而第二天，遂平县县委书记处书记让遂平县县委农工部长安排的四个乡书记会议就召开了，并做出联大社的决定。当这个情况汇报到信阳公署专员那里时，他还是拿不定主意，长途电话挂到了中共信阳地委书记的办公室，对于这个请示，信阳地委书记沉默一会儿，表了态：“中央有精神，按上级意图办吧！”

4月19日，四乡联社后的组织机构和人事安排有了结果。决定社名叫“嵯峨山大社”，大社设管理委员会，由遂平县县委农工部部长陈丙寅任书记，全国劳模、原韩楼高级社社长钟青德任社长。杨店、鲍庄、土山、槐树四个乡的党委书记、社长分别改任大社管理委员会副书记和副社长。大社内设工业部、农牧部、多种经营部、财政部、公安部、武装部、交通部，还有专管和外面打交道的外交部。随之，各高级社统一改为大队，初级社改为小队。这样的大社已经不是农业合作社的性质了，它已发生质的变化。那么，还能叫“嵯峨山大社”吗？有人建议，苏联有集体农庄，我们学习苏联老大哥，是不是也叫集体农庄？遂平县县委副书记补充说，要反映出农庄的先进性，加上“卫星”二字比较好。

4月22日，“嵯峨山大社”改名“卫星集体农庄”。这一信息很快反馈到河南省省委书记处，又汇报到中央。5月5日，遂平县县委书记处书记在郑州的河南省省委会议室，被安排向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谭震林汇报嵯峨山卫星集体农庄的情况。“为什么叫集体农庄呢？你说的这个情况，已经不是集体农庄了，你们实行的管理和分配形式实际比苏联集体农庄的层次要高。”





谭书记认为，它实际和巴黎公社的情况差不多，有武装、公安等机构，又包揽经济，是政法合一的组织。谭书记表示，叫农庄还是叫公社，自己做不了主，要向毛主席汇报。会见结束后，遂平县县委书记处书记马上就通过电话指示遂平县县委办公室当晚把全县八个农庄全部改称公社。第二天，卫星集体农庄改名卫星公社。

7月初，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谭震林在郑州华北六省市农业协作会议上，第一次把嵯峨山卫星农业社称为“共产主义公社”，嵯峨山卫星人民公社从此诞生。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红旗杂志主编陈伯达在嵯峨山调查研究，起草了《嵯峨山卫星人民公社简章》，经毛泽东主席修改、批示，先后在8月召开的北戴河政治局扩大会议上印发，9月1日出版的第7期《红旗》杂志全文刊发。1958年10月13日，毛泽东主席亲临视察，给予高度评价。与此同时，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在全国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掀起了全国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高潮。

——摘编自贾艳敏《大跃进时期乡村政治的典型：河南嵯峨山卫星人民公社研究》，  
知识产权出版社2006年版

# 案例讨论



1. 建立人民公社的初衷是什么？
2.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与人民公社相比，最大的不同是什么？
3. 人民公社化政策给农业生产带来了哪些影响？

## 案例点评

嵒岬山人民公社成立于20世纪50年代后期，曾被称为“天下第一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广大农民刚刚脱离封建桎梏和战乱之苦，获得了政治上的翻身和安定的生活环境。随着三年恢复和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我国广大农村的生产条件和物质生活条件显著改善，广大农民群众，特别是原先比较穷困的大多数农民群众政治热情空前高涨，加快改变经济文化落后状况、实现理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的愿望越来越强烈。

在此背景下，1958年5月，党的八大二次会议又提出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这条总路线的提出，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加快发展、改变贫困面貌的普遍愿望。然而，它忽视了客观的经济发展规律，忽视了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夸大了主观意志的作用；加之在宣传、引导中强调总线路的基本精神是“用最高的建设速度发展我们的社会生产力”，“速度是总线路的灵魂”，于是，盲目求“快”的想法和做法备受推崇，居于压倒一切的地位，大大助长了浮夸不实之风，使急于求成的“左”的思想进一步膨胀起来；认为农业合作社的规模越大，公有化程度越高，就越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片面地强调“一大二公”，这就推动着生产关系急剧地向所谓更高级的形式过渡。这样，无论是在指导思想上还是在具体工作中，原来良好的愿望就变成了一种盲目的政治狂热。



1958年7月1日,《红旗》杂志发表了《全新的社会,全新的人》一文,比较明确地提出“把一个合作社变成一个既有农业合作又有工业合作基层组织单位,实际上是农业和工业相结合的人民公社”。这是在报刊上第一次提“人民公社”的名字。8月6日,毛泽东在视察河南新乡七里营人民公社时,说人民公社名字好。9日,毛泽东在与山东领导谈话时指出公社的特点是“一大二公”。谈话在报纸上发表后,各地掀起了办人民公社的热潮。

1958年8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定》,推行人民公社化运动,撤乡、镇并大社,以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行使乡镇政权职权,农业生产合作社改称生产大队。人民公社下辖生产大队,成立大队管理委员会,设大队长、副大队长、秘书(有的由会计兼任)、保管员、出纳员、民兵队长、治保主任和妇代会主任。公社干部为国家干部,大队干部一般都由脱产或不脱产的村民担任。大队下辖生产队,设立队务委员会,选举队长、副队长、妇女副队长、会计(兼记工员)、保管员。

1958年11月中共中央工作会议（第一次郑州会议）后，毛泽东和中共中央开始逐步纠正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的错误。1961年，毛泽东主持制定了《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进一步明确了在现阶段人民公社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制度，这在一定程度上对克服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调动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促进农业的恢复和发展，起了积极作用。

有人说，人民公社的历史，既是一出正剧，也是一出喜剧、闹剧和悲剧。人民公社这种体制运作过程中暴露出来的管理混乱、生产效率低下、农民生活水平下降等严重问题，不是建立嵯峨山人民公社的当事者的初衷。在对当年那些当事人的走访过程中，我们深切感受到，从总体上来看，那是一个正直、善良的群体，他们都无私地信奉共产党的事业，有着一腔改变贫穷落后面貌的热情，他们是弄潮者，又是“左倾”思潮的受害者。共和国已走过了半个世纪的辉煌历程，神州大地面貌巨变。但是，我们不能忘记过去，不能忘记嵯峨山人民公社的这段历史。嵯峨山人民公社的教训是沉重的，给人们的启迪也是多方面的。

嵯峨山卫星人民公社旧址位于河南遂平县嵯峨山乡政府所在地，东西长230米，南北宽165米，占地面积38000平方米。卫星人民公社是我国20世纪50年代后期建立的第一个人民公社，是继巴黎公社之后全世界第二个人民公社，具有垄断性和典型性，是我国在大跃进时期遗留下来的保存最完整的一座人民公社旧址。2000年9月25日被河南省人民政府公布为近、现代重点文物保护单位。